附件 4

诚信承诺书

**本人郑重承诺：**

一、已仔细阅读《昆都仑区教育系统2023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小学教师简章》，理解其内容，符合引进条件，不属于下列不得报考人员范围：

1.本市内各地区公办学校、幼儿园正式在编在岗教职工或带编招考暂未入编人员以及从市内机关事业单位辞职（辞聘）未满六个月的人员。

2.在读的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专科生、本科生、研究生（不含2023年7月底前毕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3.试用期内和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4.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5.在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聘用）纪律行为并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6.现役军人。

7.应聘后即构成回避关系岗位的人员。

8.曾有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人员。

9.参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二、填报提供的个人信息、各类上报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三、能如期提供学历学位证书、个人档案及其他相关考察材料。

四、认真履行报考人员义务，自觉遵守本次昆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的各项规定。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请考生正反面打印**